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计划**  
**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鹏宇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51,360股，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

2019年7月19日，张鹏宇先生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25,700股，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公司于近日收到张鹏宇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票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截至公告日，公司高管张鹏宇先生前期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 (股)	减持均价 (元)	占其计划减 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 本比例
张鹏宇	竞价交易	2019/7/19	25,700	6.38	50.04%	0.0078%
张鹏宇	竞价交易	2019/7/23	25,600	6.39	49.84%	0.0078%
合计	-	-	51,300	-	99.88%	0.0156%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股份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鹏宇	无限售条件股份	51,360	0.01%	6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4,079	0.05%	154,079	0.05%
	合计	205,439	0.06%	154,139	0.05%

注：以上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张鹏宇先生上述减持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张鹏宇先生此次减持事项公司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未超过减持计划上限。

3、张鹏宇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张鹏宇先生《关于公司股票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4日